

证券代码：920174

证券简称：五新智能

公告编号：2026-147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  
**暨达成全部解锁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于 2026 年 7 月 11 日届满，第二个锁定期达成全部解锁条件。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四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监事会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二）2024 年 5 月 17 日，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三）2024 年 5 月 23 日，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四）2024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员工

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

（五）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和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由 13.30 元/股调整为 13.00 元/股。

（六）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1,915,353 股公司股票已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并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对外披露相关公告。

（七）202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达成部分解锁条件的议案》。

（八）2026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达成全部解锁条件的议案》。

## **二、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情况**

根据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自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 4 批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每批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20%、20%、30%、30%。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6 年 7 月 11 日届满，第二个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过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 3 元人民币现金），未发生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衍生股份的情形。

## **三、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达成全部解锁条件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考核条件已全部达成，具体如下：

###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成情况**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4 年-2027 年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各个考核年度的业绩达成情况，确定各个考核年度所有参加对象公司层面解锁比例。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达成情况如下：

| 解锁期    | 考核年度   | 考核达成                                              |                                       |
|--------|--------|---------------------------------------------------|---------------------------------------|
|        |        | 净利润                                               | 现金流                                   |
| 第二个解锁期 | 2025 年 | 以 2023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高于 21.00%， <b>达标</b> 。 | 2025 年经营现金流净额/净利润不低于 70%， <b>达标</b> 。 |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全部达成，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为 100%。

**（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达成情况**

经考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有持有人 2025 年度个人考评结果均达到 C 及以上，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 100%。

**四、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一）达到解锁条件部分的股票具体情况**

达到解锁条件部分的股票包括第一个锁定期未解锁份额的递延股票和第二个锁定期达到解锁条件的股票，具体如下：

**1、第一个锁定期未解锁份额的递延解锁情况**

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第一个锁定期（2024 年度）因公司层面净利润考核指标未达标，未解锁份额的 50%可递延至第二个锁定期，待第二个锁定期考核指标全部达标后一并解锁。因第二期考核达标，第一期递延份额随之一并解锁。

**2、第二个锁定期达到解锁条件的股票**

2025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已全部达标，全部达到解锁条件。

**（二）达到解锁条件部分的股票后续安排**

**1、公司按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可解锁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2、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每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已解锁股票；当每一考核年度解锁股票全部出售后，扣除税费及应付款项后的可分配收益，由管理委员会按届时持有人个人所持已归属的权益份额占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当期可归属总额的比例，向全体持有人进行分配。

3、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5 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5 日起算，直至公告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达成全部解锁条件的议案》及附件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达成全部解锁条件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

（一）《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三）《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四）《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十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五）《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十

一次专门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五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4 日